

國防安全週報

第 70 期

- | | | |
|-----------------------------------|-----|----|
| 從李克強考察看中國豬價上漲
與經濟問題 | 陳穎萱 | 1 |
| 中國擬制定《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
之意涵 | 曾偉峯 | 5 |
| 中共藉「學習強國」App 與翻譯軟體
蒐集個資的資訊作戰意涵 | 曾怡碩 | 9 |
| 中國介入昆士蘭大學教學之觀察 | 劉蕭翔 | 13 |
| 川普彈劾案發展觀察 | 李哲全 | 19 |
| 美中科技戰的法體系競爭 | 蔡榮峰 | 29 |
| 美國陸軍協會 2019 年會新式無人載具
觀察 | 許智翔 | 35 |
| 日本監視北韓「海上禁運物資傳遞」
活動之探討 | 林彥宏 | 41 |

臺北市博愛路 172 號
電話 (02) 2331-2360
傳真 (02) 2331-2361

2019 年 10 月 25 日發行



財團法人國防安全研究院
Institute for National Defense and Security Research

(本頁空白)

從李克強考察看中國豬價上漲與經濟問題

陳穎萱

中共政軍所

壹、新聞重點

2019年10月14至15日，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到陝西省西安市、咸陽市考察老舊社區改造與民生物價、營商環境與科技創新情形，並於10月14日召集陝西省委書記胡和平、省長劉國中，江蘇省長吳政隆、河南省長陳潤兒、湖北省長王曉東、廣東省長馬興瑞，以及國務院秘書長肖捷、發改委主任何立峰，舉辦「部分省市領導經濟座談會」研判當前經濟形勢。李克強認為，「(中國)當前經濟下行壓力持續加大，實體經濟困難突出，國內需求疲弱，一些食品因供求關係變化價格上升，一些地方發展動力不足」。李克強還要求各級政府要「頂住經濟下行壓力」，運用好所謂「宏觀政策逆週期調節工具」，加快彌補中國經濟的短板，確保完成全年主要目標任務。¹

貳、安全意涵

一、國內經濟下行挑戰中共政權正當性

在10月14日會議中，李克強表明中共高層對當前經濟局勢壓力增大的判斷。受到基礎建設與房地產等增長動力逐漸疲軟，外貿受到中美貿易戰影響、國內汽車業萎縮，以及外資對中國市場興趣減弱，甚至大舉撤資等因素影響，中國的持續經濟下行。²中國國家統計局10月18日公布2019年第三季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實際成長率為6%，創下1992年開始統計以來的最低紀錄。中國人民大學國家發展與戰略研究院10月22日則發布《宏觀經濟月度數據分析報告

¹ 〈李克強主持召開部分省政府主要負責人經濟形勢座談會〉，《新華社》，2019年10月14日，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9-10/14/c_1125104123.htm。

² Keith Bradsher, "China's Economic Growth Slows as Challenges Mount," *New York Times*, October 18, 2019, <https://tinyurl.com/yys5brpk>.

(2019年10月)》表示，中美貿易戰主要影響中國的製造業，2019年前8個月，投資增速回落最主要原因是製造業投資下滑。《報告》預估，若中美矛盾沒有得到解決，美國進一步提高關稅，中國的通用設備製造業、電氣機械和器材製造業等行業可能會出現較大規模的失業。³《自由亞洲電台》(Radio Free Asia)曾引述中國經濟學家粗略統計，若中國出口貿易遭受打擊，將會有4億人口受到影響，失業率攀高必然危及到中共政權正當性。為應對中國當前嚴峻的經濟情況，中共當局將「穩增長」、「穩就業」作為首要任務。習近平在9月14-16日考察河南時，特別提到「要把製造業及實體經濟搞上去」；李克強在10月14日的會議上也提出要把「穩增長」放在更加突出位置。

二、中共擔心豬肉價格與物價上漲引發群眾不滿

中國的經濟成長下滑與房地產市場不景氣，再加上收入增長減緩打擊消費者信心，使中國的內需消費下滑，也影響中國GDP的增長速度。《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報導，因預期未來經濟不景氣與生活成本上升，越來越多中國人民不願意消費。另外，中美貿易戰影響美國進口食品的價格，非洲豬瘟與豬肉價格飛漲推高中國的物價。中國國家統計局10月15日公布2019年9月中國全國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較去年同期上漲3%，其中食品價格上漲11%，豬肉價格上漲近7成(如圖)。《彭博社》(Bloomberg)10月23日引述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報告表示，由於豬肉價格飆升，2020年初中國的消費通膨率將達到4%。目前中國已有部分省市嚴控物價，防止商品價格過高影響社會穩定，《南華早報》(South China Morning Post)報導甚至有部分貧困縣因消費者不願意購買高價豬肉，超市改以促銷狗肉或兔肉。本次李克強考察陝西，還特意「突襲」一家賣肉夾饅的攤販，詢問豬肉上漲情形，並要求各級政

³ 〈中美貿易摩擦或在未來演變為衝擊中國就業的風險--報告〉，《路透中文網》，2019年10月22日，<https://cn.reuters.com/article/china-us-trade-war-job-risk-1022-idCNKBS1X1021>。

府要多管齊下保證豬肉供應，努力穩定「菜籃子」價格。中國豬肉問題引起中國民眾的不滿，未來豬肉價格如果持續飆漲，導致生活成本激增，「豬肉荒」很有可能動搖中共政權統治的基礎，故此「穩定豬肉價格」已由民生經濟問題轉變為「政治任務」。



圖、近一年中國生豬價格走勢圖

資料來源：「中國養豬網」，<https://zhujia.zhuwang.cc/>。

參、趨勢研判

一、中共將透過吸引外資與基礎建設換取經濟成長

面對當前的經濟情勢，中共除強調「穩增長」、「穩就業」之外，近期李克強在公開活動中頻繁提到「對外開放」，除在陝西考察期間提了2次，10月17日在會見美中貿易全國委員會董事會主席格林伯格（Evan Greenberg）率領的代表團，及10月18日會見先進製造業國際諮詢委員會（International Advisory Committee on Advanced Manufacturing）成員皆提到中國會優化營商環境，鼓勵外商赴中國投資。10月16日李克強在國務院常務會議上提出四大重點，包括擴大對外開放領域、促進投資便利化、平等保護外商投資與支持地方加大招商引資力度，透過建立更具吸引力的營商環境來吸引外資。但反貪腐削弱官員尋找外商投資的積極性，且中國日漸加大對民間企業的管控，亦使外資表達對中國投資的憂慮。另一方面，根據中國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10月21日新聞發布會上公布的數據，截至

10月發改委已批准21件基建計畫，金額高達人民幣7,643億元，是2018年的2倍。輿論認為中共在投資與消費停滯下，為確保GDP的增長率，只能重回政府舉債投資基礎建設的回頭路。此舉短期雖然可以帶來就業機會與刺激消費，但將帶來債務大幅攀升的後遺症，且基礎建設的資金無助帶動製造業提升，對整體經濟增長影響有限。

二、中共將進一步限縮「豬肉價格上漲」討論空間

中國官媒從非洲豬瘟開始在中國各地蔓延起，便對相關訊息選擇性披露，甚至強調非洲豬瘟不是人畜共患病，只要將豬肉煮熟食用就好。《中央社》採訪上海旅客表示，直到在桃園機場看到告示牌宣傳，才知道自己來自「非洲豬瘟」疫區。在中國豬價持續攀升後，官媒多半以「週期價格波動」、「加強產業監管導致豬肉供給量減少」為藉口，將「非洲豬瘟是影響豬肉價格主因」模糊化，並強調政府已採取一系列措施穩定豬肉價格以安撫民心。根據「地球圖輯隊」網站，中國網友形容豬肉飆漲、豬肉很難買的字詞「豬肉自由」曾在微博搜尋上因「相關法律法規和政策」，搜索結果被屏蔽。雖然目前在中國「微博」、「知乎」等網站仍可以搜尋到「豬肉」、「豬瘟」等關鍵字，並有多篇文章討論豬肉價格上漲問題，但隨著年底第四季中國市場對豬肉需求提高，推測將帶動另一波的漲價潮，屆時若政府不能妥善解決，勢必引發民眾更激烈的不滿情緒。中共為維護社會穩定，必然進一步限縮網路輿論空間。

（責任校對：洪子傑）

中國擬制定《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 之意涵

曾偉峯

決策推演中心

壹、新聞重點

2019年10月8日，第13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12次會議公布《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草案）》（下稱《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並且向社會徵求意見到11月6日截止。中國人大公布的《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共有7章，規範適用範圍、處分類別、處分流程、申訴方式、法律責任等。《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中將反對共產黨、反對改革開放、參加反黨活動、遊行等行為視為違法行為並將受到停職或免職處分等規定受到媒體關注，外界認為此法將是中共收緊社會控制的重要手段之一。¹

貳、安全意涵

一、《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適用範圍涉及數千萬人

《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是為了銜接2018年3月通過的《監察法》而制定。「政務處分」一詞旨在將監察制度的適用範圍擴大到所有行使公權力的廣義「公務員」。2018年《監察法》首次使用「政務處分」一詞，跟過去的「行政處分」與「政紀處分」不同，「行政處分」專指對於行政機關公職人員的懲處，「政紀處分」則包含其他政府單位如法院、檢察機關、事業單位之處分，「政紀處分」也同時涵蓋「行政處分」與「黨紀處分」兩個概念。²「政務處分」則更擴大

¹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草案）》面向社會徵求意見〉，《新華網》，2019年10月8日，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9-10/08/c_1125078748.htm；〈中國公務員處分草案 反對改革開放將被開除〉，《中央社》，2019年10月11日，<https://www.cna.com.tw/news/acn/201910110051.aspx>；〈時事大家談：從公務員到記者，習近平全面收緊社會控制？〉，《美國之音》，2019年10月16日，<https://tinyurl.com/y4dv82cv>。

² 〈重磅！一字之差，事關全體公職人員的「飯碗」〉，《鳳凰網》，2019年8月23日，

到廣義的公職人員，目標公職人員全覆蓋，將以前無法適用「政紀處分」的公職人員納入監察制度。《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第三條針對公職人員之定義，包含：(一)公務員以及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務員法》管理的人員；(二)法律、法規授權或者受國家機關依法委託管理公共事務的組織中從事公務的人員；(三)國有企業管理人員；(四)公辦的教育、科研、文化、醫療衛生、體育等單位中從事管理的人員；(五)基層群眾性自治組織中從事管理的人員；(六)其他依法履行公職的人員。由此可謂涵蓋範圍廣泛。根據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 2016 年公布資料，中國狹義的政府機關工作人員約 716.7 萬人左右，然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據，在 2008 年國家財政供養的人數已經有 3,946 萬人；若是如此，今日中國國家財政供養的人數應不少於 5,000 萬人。³「政務處分」涵蓋所有依法履行公職的人員，對比上述數據，可研判《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涵蓋的範圍將達數千萬人。

二、中共「黨管幹部」入法強化黨對官僚的統治

2019 年 10 月 11 日，《人民網》刊出名為〈公職人員守規矩首先要守「大規矩」〉之文章談論此次立法，其中引用蘇共的例子，指其「20 萬黨員時建國、200 萬黨員時衛國、2,000 萬黨員時亡國的殷鑒不遠，黨員幹部無視規矩公開反對黨的決議、對抗黨的政策的危害顯而易見」，⁴明顯可見中共對體制內威脅的擔憂。《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目標即在強化監察體制，讓黨有效掌握官僚工作權以鞏固政權。中國 2006 年開始施行的《公務員法》第 4 條，就明定「堅持黨管幹部原則」，同樣地，《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第 5 條第 1 款就規

<https://news.ifeng.com/c/7pMztYbzhnE>。

³ 〈我國公務員總數首次披露：716.7 萬人〉，《經濟網》，2016 年 6 月 21 日，<http://www.ceweekly.cn/2016/0620/154744.shtml>。

⁴ 〈公職人員守規矩首先要守「大規矩」〉，《人民網》，2019 年 10 月 11 日，<http://theory.people.com.cn/BIG5/n1/2019/1011/c40531-31393142.html>。

定「政務處分」原則是「黨管幹部。堅持黨的領導」，在第 30 條第 1 款第 1 項則規定「散布有損憲法權威、中國共產黨和國家聲譽的言論」為違法行為，第 31 條規定數項活動，例如組織或參加反對憲法、中國共產黨領導和國家的集會、遊行、示威等活動，皆給予開除處分。除此之外，參加罷工、民族分裂活動或是其他破壞社會穩定者，都會遭受開除處分。上述針對黨規處分的條款也明列在《公務員法》第 59 條。惟根據《公務員法》第 61 條，「對同一違紀違法行為，監察機關已經作出政務處分決定的，公務員所在機關不再給予處分」，換言之，《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賦予監察機關與政府機關單位同等管理官僚之法律權限。中國的最高監察機關監察委員會與中共中央紀律委員會合署辦公，監察委主任楊曉渡亦為中紀委副書記，因此《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強化監察體制並且更加鞏固中紀委對幹部的管理，並在法律上強化了黨國一體化以及共產黨對官僚之統治。

參、趨勢研判

一、2020 年此法將配合社會信用體系助中共掌控國家官僚

中國政府規劃 2020 年社會信用體系將全面啟用，而公職人員早已成為社會信用體系的重點監督人員。2014 年公布的國務院《社會信用體系建設規劃綱要（2014—2020 年）》中推進重點誠信建設條目中第 1 款便是針對公務員的加快政務誠信建設，明訂要「建立公務員誠信檔案，依法依規將公務員個人有關事項報告、廉政紀錄、年度考核結果、相關違法違紀違約行為等信用信息納入檔案，將公務員誠信記錄作為幹部考核、任用和獎懲的重要依據」。除此之外，中國透過「學習強國」App 來強化公務員思想控制。2020 公務員招考考試文件更明文規定曾被共產黨開除黨籍者不得報考。明顯地，《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將會配合社會信用體系以及相關制度限制，加

上網路監控，達到有效控制國家官僚。

二、法定「黨管」範圍或將延伸至社會組織

中國的《監察法》及《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已將監察體制與「政務處分」延伸行使公權力的工作人員。為了擴大黨的控制，將來中國或將透過不同設計，加諸類似限制至國家官僚管理的社會領域，例如中國官股有參與投資的合資企業、或是有受官方資助之社團組織以及相關團體等。中國改革開放以來，因為經濟發展迅速，隨之社會組織也大量增加，諸如同業公會、互助社團、慈善團體等大量出現，相對於國家的公民社會力量因此被認為逐漸興起。⁵不過隨著 2016 年制定《慈善法》以及 2017 年制定《境外非政府組織境內活動管理法》強化國家對社會組織掌控後，將來若反對共產黨等處分被納入管理這些社團組織的法律規範中，代表中國將更朝向極權主義傾斜，回歸過去「黨管社會」的局面。

（責任校對：李冠成）

⁵ 公民社會興起的討論，可見 Jessica Teets, “Let Many Civil Societies Bloom: The Rise of Consultative Authoritarianism in China,” *China Quarterly*, No. 213 (March 2013), pp. 19-38.

中共藉「學習強國」App 與翻譯軟體 蒐集個資的資訊作戰意涵

曾怡碩

網戰資安所

壹、新聞重點

根據《華盛頓郵報》（*Washington Post*）2019年10月13日的報導，美國政府資助的《自由亞洲電台》（*Radio Free Asia*）旗下「開放科技基金會」（Open Technology Fund）於8月委託德國網路安全公司「Cure53」調查中國1月要求公務員下載使用之「學習強國」App，並於10月12日出版報告指出，超過1.3億用戶的「學習強國」App提供後門代碼，讓中共中央宣傳部（中宣部）得以取得使用安卓系統（Android）用戶的大量個資。¹《德國之聲中文網》緊接著在10月14日報導，澳洲雪梨「澳洲戰略政策研究所」（Australian Strategic Policy Institute, ASPI）於10月14日發布報告，指出中宣部監督之「中譯語通」科技公司（Global Tone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GTCOM）每天透過其翻譯軟體，在網路蒐集來自社交與傳統媒體之65種不同語言、相當於5兆詞彙的資料，提供給中國政府及企業使用。²鑒於前述一內一外的網路資料蒐集均與中宣部有關，並牽涉監控與輿論之操作，實有必要從資訊作戰角度進一步分析。

¹ Anna Fifield, "Chinese app on Xi's ideology allows data access to users' phones, report says," *Washington Post*, October 13, 2019, <https://tinyurl.com/y3vu73wr>.

² 該報告為〈全球認同工程—資料驅動之中共權力擴張〉（*Engineering Global Consent: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s Data-Driven Power Expansion*），新聞報導見：文山，〈中企收集大數據 觸角遍及全世界〉，《德國之聲中文網》，2019年10月16日，<https://reurl.cc/EK0lNa>。

貳、安全意涵

一、中共與私部門協力透過網路 App 蒐集海內外個資

「學習強國」App 自 2019 年 1 月上線以來，已成中國下載量最高的 App。除公務員與黨員之外，許多政府雇員、學生也被要求下載，部分私部門企業雇主開始要求員工積極參與答題與觀看短片，藉此取得「社會信用」積分。據此，「學習強國」App 除了提供中共中宣部意識形態宣傳的管道，也成為公私部門協作下，中共進行內部社會控制的一環。

現在經由「Cure53」的專業調查研究證實，中宣部由「阿里巴巴」集團即時通訊軟體「釘釘」（DingTalk）支援開發的「學習強國」App，得以經該款 App 之代碼，對於一般使用 Android 用戶，藉取得「超級用戶」權限，而能修改用戶檔案、安裝／紀錄按鍵側錄軟體、取得攝影鏡頭、麥克風、通話紀錄與位置資訊。此外，由於該款 App 僅安裝薄弱加密軟體，使得用戶電子郵件與生物識別資料容易遭曝光。這意味中宣部與「阿里巴巴」不僅可以協力監控「學習強國」App 用戶的個資，也可以進一步蒐集到 1.3 億用戶的個資大數據。

另一方面，「中譯語通」正藉由發展語音辨識與人臉辨識以發展即時監控，並將透過圖像辨識標示出所需的目標面部結構，對中國的國家安全單位在新疆與海外提供監控技術支援與協助。據此，中共未來得以藉「中譯語通」之翻譯軟體更全面地蒐集大量海外個資，對海外輿情動態進行公私部門協作之精準監控，並讓中國的國安機構藉此進行海外特定目標之監控。

二、中國公私部門藉操縱輿情與影響認知而各取所需

中共中宣部蒐集海內外個資大數據，並非僅限於監控輿情或對個人施行言論／意識形態控制，而是首先必須要取得高品質的大數

據，然後進一步將其蒐集的大數據資料，藉由私部門企業提供或支援的演算法建構及雲端運算服務，遂行對內外塑造公共話語、進而對海內外政府與社會遂行操縱輿情及影響認知的資訊作戰目標。

對於中國私部門企業而言，為中共提供蒐集海內外大數據服務，甚至是進一步的運算支援服務，無異於取得運用龐大個資與各類資料的優先權。在進入人工智慧輔助演算而取得具高獲利價值的商業情報與有效高速之決策支援前，先決條件就是取得市場用戶的大數據，尤其是用戶個資、行為模式與用戶行動所衍生之個資，進而影響市場風向及操縱消費者認知偏好，將是未來取得商業先機的關鍵。

參、趨勢研判

一、中共將加強收編/脅迫私部門網路營運商以準備資訊作戰

中共中宣部除了「學習強國」App 是由「阿里巴巴」集團支援，其「中譯語通」也與「華為」、「阿里雲」等電信網路營運商合作，藉由取得海內外用戶大數據資料為利益誘因，藉納編私部門營運商以取得在資料蒐集與運算技術的充分支援。其他諸如「社會信用體系」、網信辦之「網路生態治理」與國安部其他監控性措施，則往往搭配中國《網路安全法》及《國家情報法》，如此方能在技術上方便強制取得支援。

鑒於習近平要求網路內容服務平台運用人工智慧演算法，以體現所謂「主流價值」，伴隨著中國私部門營運商在國內與「帶路倡議」沿線國家的 5G 布局與智慧城市建設，私部門營運商日後獲得的內外資料範圍與數量將持續增加，預期中共也將加強對私部門網路營運商的收編／脅迫，藉此確保大數據資料來源，為將來運用人工智慧輔助資訊作戰作好準備。

二、中國 5G「無後門協議」與海外科研合作將更難以推動

伴隨中國境內與世界多國的 5G 布局與智慧城市建設，中國勢必加強鼓吹與推銷中國的「華為」5G 佈建及其他諸如「抖音」之短片軟體。為消除各國安全疑慮，則可能由官方出面積極為「無後門協議」背書。但「學習強國」App 暗設後門以及「中譯語通」協助中國國安機構在新疆從事大規模監控，預料將讓中國 5G「無後門協議」前景益加不樂觀。

中國國企或者私營之科技營運商為確保創新技術可持續產出，過去積極投資或捐助海外科研高等教育或研究機構。隨著技術用戶個資經後門而外洩到中國的疑雲升起，加上先前即甚囂塵上的竊密風波衝擊，未來中國科技廠商之海外產學或產研合作將因諸多資安疑慮而愈發困難。

(責任校對：吳俊德)

中國介入昆士蘭大學教學之觀察

劉蕭翔

非傳統安全所

壹、新聞重點

據《雪梨晨鋒報》(*The Sydney Morning Herald*) 2019 年 10 月 13 日的報導，在昆士蘭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孔子學院的資助下，該校經濟學院於 2019 年開設名為「認識中國」(Understanding China) 的課程。課程涵蓋中國經濟、環境、外交、刑事司法與法律領域，旨在協助學生探索與了解中國複雜而迅速的變化。然而，孔子學院通常不會參加正規學程，故此次在澳洲資助有關中國的學分制課程一事並不尋常。這代表孔子學院正試圖超越其既定的語言與文化教學範圍。此外，昆士蘭大學、格林菲斯大學 (Griffith University)、拉籌伯大學 (La Trobe University) 與查爾斯達爾文大學 (Charles Darwin University) 等四所大學對孔子學院的讓步最大，其已簽約必須接受孔子學院總部對教學的審查，然而昆士蘭大學正與北京重新談判，希望為大學自治提供更明確的保護。¹

貳、安全意涵

一、中國藉學術自由掩護銳實力之舉

《德國之聲中文網》訪問修習「認識中國」課程的學生與取得課程教材後，發現部分課程內容的確在為中國官方辯護，並抨擊不利中國的言論。如課堂講師李恩深教授介紹中國恐怖主義與反恐法律單元時，除影射香港「反送中」示威衝突為恐怖主義外，又強調以再教育營在新疆防治恐怖主義的正當性。泰特 (Sarah Teitt) 副教授講解中國外交時，除批評澳洲官方智庫戰略政策研究所

¹ Fergus Hunter, "UQ course on 'understanding China' established with Chinese government funding," *The Sydney Morning Herald*, October 13, 2019, <https://reurl.cc/QpZp69>.

(Australian Strategic Policy Institute, ASPI) 危言聳聽外，亦聲稱中國在南海的擴張係海南省政府為推廣漁業與觀光業之故。儘管昆士蘭大學發言人聲明，孔子學院並未參與該校課程的內容、教學或管理，而僅在 2018 年與 2019 年提供 8,000 美元的種子基金，然而，「認識中國」課程的預告網頁卻載明課程係由昆士蘭大學經濟學院與孔子學院合作開發，而設計課程的瑪哈德凡 (Renuka Mahadevan) 副教授則於 2018 年 6 月獲得中國國家漢語國際推廣領導小組辦公室 (簡稱國家漢辦)「認識中國」的教學獎助。此外，瑪哈德凡於 2019 年 5 月 3 日主持的「在快速變化世界中的中國」(China in a Dynamic Changing World) 座談會亦由孔子學院贊助，座談會內容與日後「認識中國」課程重疊性亦極高。

除事實與校方的辯解不符外，孔子學院與中國外館也和該校校方關係密切。該校副校長霍伊 (Peter Høj) 自 2013 即為國家漢辦無償高級顧問，2015 年獲國家漢辦頒授傑出個人獎，2017 年更被任命為孔子學院總部理事會理事。中國駐布里斯本總領事徐杰亦於 2019 年 7 月，由孔子學院提名而獲聘為昆士蘭大學兼任教授，而這已是該校第五次任命中國外交官為兼任教授。²

是故，事實顯然是中國藉學術自由掩護其銳實力。中國透過孔子學院贊助學者，意圖培養其為中國在澳洲學界的代理人，使之為中國官方政策與形象辯護，並抹去不利中國的說法。

² William Yang, 〈澳大學中國教材曝光 學生質疑紅色洗腦〉,《德國之聲中文網》, 2019 年 10 月 15 日, <https://p.dw.com/p/3RIAn>; Fergus Hunter, "UQ course on 'understanding China' established with Chinese government funding". 「認識中國」課程預告網頁參見 "New course focuses on understanding China" School of Economics,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December 21, 2018, <https://reurl.cc/qD0D1N>; 「在快速變化 世界中的中國」座談會內容詳見 "China in a Dynamic Changing World," School of Economics,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May 3, 2019, <https://reurl.cc/9zRz5x>; 「認識中國」課程內容可詳見 "ECON3820 - Understanding China," Course Profiles,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https://reurl.cc/qDL3Y0>; Sean Rubinsztein-Dunlop, "The Chinese Government co-funded at least four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courses," *ABC*, October 15, 2019, <https://reurl.cc/A10qaQ>.

二、在澳「紅色洗腦」為中共國際統戰之一環

此回被指責為「紅色洗腦」的「認識中國」課程，亦能視為中國國際統戰的一環。美中經濟與安全審查委員會（U.S.-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指出，孔子學院與中共中央統一戰線工作部（簡稱中央統戰部）有長期且正式的連結，因為孔子學院計畫即為中國前國務院副總理、前中央政治局委員劉延東，於 2004 年擔任中央統戰部部長時啟動，而劉延東也長年兼任負責管理和指導全球孔子學院的孔子學院總部理事會主席。孔子學院除於全球教授中文、中國文化與歷史外，也宣揚北京當局偏好的敘事，但也破壞學術自由與機構自治等重要學術原則。此外，中共中央宣傳部（簡稱中宣部）前部長劉雲山於 2010 年亦指出，中國應當在核心議題上「積極開展國際宣傳戰」，並「好好建立和運營海外文化中心和孔子學院」。此即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教授沈大偉（David Shambaugh）早於 2007 年便指控，孔子學院的經費其實來自中宣部，僅是透過教育部洗白。³

鑒於中國運用不當手段輸出其政治價值觀，進而分散注意力與操縱輿論現象日增，遂有學者以「統一戰線」（United Front Work）討論中國對民主國家的威脅。邁阿密大學政治學教授金德芳（June Teufel Dreyer）即認為「統一戰線」的目的是通過合法、非法或利用灰色地帶的手段影響外國對中國的政策。她也舉出澳洲前情報官員呼籲關切新南威爾斯州（New South Wales）於其教育部內設置孔子學院之例，說明孔子學院在統戰上的危害。誠如澳洲查爾斯史都華大學（Charles Sturt University）教授漢彌爾頓（Clive Hamilton）所言，中國教育部已外銷其干涉主義的學術管制風格至澳洲，其思想

³ Alexander Bowe, "China's Overseas United Front Work. Background and Implications for the United States," U.S.-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August 24, 2019, p. 12, <https://reurl.cc/YleqOn>; David Shambaugh, "China's Propaganda System: Institutions, Processes and Efficacy," *The China Journal*, No. 57 (January 2007), pp. 49-50.

管制層面則已超越對海外華人的思想，而是影響澳洲學者的研究或公開言論，或使之消音。⁴凡此皆反映統戰一詞已不再僅針對海外華人的趨勢，亦顯示民主國家對中國滲透無所不在的憂慮。

參、趨勢研判

一、孔子學院介入大學教學模式在澳恐難延續

揭露銳實力途徑為遏制其滲透的上策。一如美國副總統彭斯（Mike Pence）2018年10月於哈德遜研究所（Hudson Institute）演說，指控中國對美國各種滲透之舉所造成的震撼，此次澳媒揭露孔子學院介入昆士蘭大學教學，亦讓澳洲輿論譁然。故此一運用經濟手段介入大學教學，為中國官方辯護乃至於美化形象之舉，在澳洲社會各界的關切下亦恐難再延續。

二、澳將強化抵禦中國對其學界滲透

澳洲早已警覺中國銳實力的滲透，時任總理的滕博爾（Malcolm Turnbull）於2017年12月7日在國會介紹《2017年國家安全立法修正案（間諜活動及外國干預）法案》（*National Security Legislation Amendment (Espionage and Foreign Interference) Bill 2017*）時，便直言中國共產黨一直試圖暗中干涉澳洲的媒體、大學，甚至國會議員的決定。近年，澳洲對中國在學界滲透反彈日盛，前述與孔子學院關係密切的昆士蘭大學副校長霍伊，即於2018年迫於壓力辭去漢辦職位，並被要求依《外國影響透明計畫》（*Foreign Influence Transparency Scheme*）登記註冊。澳洲教育部長特漢（Dan Tehan）亦於2019年7月25日表示，澳洲有13所大學因接受孔子學院而面臨調查，政府正調查它們與孔子學院的協議是否違反有關外國干預的法律。澳洲又於2019年8月28日成立由大學和安全部門聯合組

⁴ June Teufel Dreyer, "A Weapon Without War: China's United Front Strategy," Foreign Policy Research Institute, February 6, 2018, <https://reurl.cc/oD5L3D>; Clive Hamilton, *Silent Invasion: China's Influence in Australia* (Richmond, Victoria: Hardie Grant Books, 2018), pp. 195-196.

成的專案工作小組，以確保科研和學生免於外國影響。聯邦政府高級安全顧問巴貝奇（Ross Babbage）受訪時亦表示，昆士蘭大學與此「認識中國」課程需要全面審查，該校與其他澳洲的大學對於外人，包括布里斯本當地領事館，參與校園活動應有更多的控管。⁵在此次事件催化下，預料澳洲將尋求更多途徑，抵禦中國對其學界的滲透。

（責任校對：李俊毅）

⁵ “Speech introducing the National Security Legislation Amendment (Espionage and Foreign Interference) Bill 2017,” Malcolm Turnbull, December 7, 2017, <https://reurl.cc/YleGW4>; Paul Karp, “Government to assess regulation of Chinese influence at universities,” *The Guardian*, July 25, 2019, <https://reurl.cc/Yl01ba>; Sean Rubinsztein-Dunlop, “The Chinese Government co-funded at least four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courses.” 澳洲與中國合辦孔子學院的 13 所大學為：昆士蘭科技大學（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格林菲斯大學、昆士蘭大學、新南威爾士大學（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紐卡斯爾大學（University of Newcastle, Australia）、雪梨大學（University of Sydney）、查爾斯達爾文大學、阿德萊德大學（University of Adelaide）、拉籌伯大學、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墨爾本大學（University of Melbourne）、維多利亞大學（Victoria University, Melbourne）、西雪梨大學（Western Sydney University）。

川普彈劾案發展觀察

李哲全

國家安全所

壹、新聞重點

2019年9月見報的川普「通烏門」(Ukraine Gate)案，在聯邦眾議院正式展開彈劾調查後，近日有新的發展。10月17日(美東時間)，白宮代理幕僚長穆瓦尼(Mick Mulvaney)在例行記者會上坦承，早已經過國會批准的對烏克蘭3.91億美元軍事援助經費被扣住，部分原因是川普對一個據稱位於烏克蘭的民主黨全國委員會(Democratic National Committee, DNC)電腦伺服器有所疑慮。對此，率領彈劾調查的眾院情報委員會主席謝安達(Adam Schiff; 民主黨，加州)表示，穆瓦尼承認美國扣住烏克蘭軍援經費，以待烏克蘭調查民主黨人，「使情勢從非常糟糕變成加倍糟糕(things have gone from very, very bad to much, much worse)」。同日，美國駐歐盟大使桑德蘭(Gordon Sondland)出席眾院川普彈劾調查聽證會指出，川普指示美國高階官員，針對美國在烏克蘭的政策，直接與他的私人律師、前紐約市長朱利安尼(Rudolph W. Giuliani)商談。他表示，外交政策應該是國務院而非總統私人律師的職責。川普也在17日宣布，同意幾週以來深陷風暴中的美國能源部長裴利(Rick Perry)的請辭。裴利成為第二位因「通烏門」案下台的高層官員。10月22日，美國駐烏克蘭代理大使泰勒(Bill Taylor)在眾院閉門作證時表示，他曾被多位高階官員告知，川普中止對烏克蘭的軍事援助並拒絕接見烏克蘭領導人，試圖逼迫烏克蘭總統澤倫斯基(Volodymyr Zelensky)公開宣布將調查川普政敵、美國前副總統拜登(Joseph Biden)父子。泰勒說，他相信這顯然是「交換條件」的安排。此一

爆炸性證詞，為民主黨的彈劾調查強化了證據。¹

貳、安全意涵

一、川普在本案漸落下風

本案起於 8 月 12 日，一名「吹哨者」(whistleblower) 透過制度內管道舉報，川普在 2019 年 7 月 25 日與烏克蘭總統澤倫斯基通話時，對澤倫斯基施壓，要求烏方調查可能獲得民主黨提名代表該黨競選 2020 年總統寶座的前副總統拜登及其次子韓特 (Hunter Biden，曾在烏克蘭能源公司任職)，以及 DNC 一個據稱位於烏克蘭的伺服器與民主黨電郵遇駭事件的關聯 (此案 2016 年由 DNC 委託總部位在加州的資安公司 CrowdStrike 調查，後來認定是俄羅斯駭客所為)，澤倫斯基在電話中同意展開調查。

該函指出，川普和澤倫斯基通話後隔天，一名負責烏克蘭談判事務的美國特使和美國駐歐盟大使便會晤澤倫斯基和其他烏克蘭官員，就烏方應如何回應川普要求提供建言。該函並直指川普私人律師朱利安尼是此案的主要推手，司法部長巴爾 (William P. Barr) 也參與其中。

川普堅稱他與澤倫斯基的通話清白，談的都是政府相關事務及根除烏克蘭貪腐等問題。但 9 月 24 日，眾院正式對川普展開彈劾調查。在壓力下，白宮於次日公開 7 月 25 日的通話紀錄。隨著眾院彈劾調查活動開展，9 月 27 日，美國烏克蘭特使佛克爾 (Kurt Volker) 向國務卿蓬佩奧 (Mike Pompeo) 請辭。10 月 17 日，美國能源部長裴利成為第二位因本案去職的官員。數週以來，川普和政府官員持

¹ “Press Briefing by Acting Chief of Staff Mick Mulvaney,” White House, October 17, 2019, <https://reurl.cc/GkAW1p>; Michael D. Shear and Katie Rogers, “Mulvaney Says, Then Denies, That Trump Held Back Ukraine Aid as Quid Pro Quo,” *New York Times*, October 17, 2019, <https://reurl.cc/24Lp1E>; Zack Budryk, “Schiff: Mulvaney comments on Ukraine aid have made things ‘much, much worse’,” *The Hills*, October 17, 2019, <https://reurl.cc/Rdzx5Z>; Manu Raju, Jeremy Herb, Lauren Fox, Kylie Atwood and Gloria Borger, “US diplomat directly ties Trump to Ukraine quid pro quo,” *CNN*, October 23, 2019, <https://reurl.cc/EK1kMg>.

續否認以軍事援助與烏克蘭交換條件，但 10 月 17 日穆瓦尼坦承二者確有關聯，此舉讓川普陷於更為被動的地位。

二、民主黨認定川普行為符合彈劾要件而啟動彈劾

根據美國憲法第二條，總統「犯下叛國罪、收受賄賂罪、重罪或不檢行為」時，國會可在其任期未滿前啟動彈劾程序。根據歷史，貪污與其他濫用民眾信賴的行為也包含在內。「彈劾」其實意指由眾院提出指控並展開調查，類似刑事案件中起訴的概念。一般由眾院司法委員會主導，但眾院多數黨領袖也可以指定任一委員會負責。過去美國從未有總統因彈劾而下台的先例。1868 年約翰遜（Andrew Johnson）、1998 年柯林頓（Bill Clinton）遭眾院彈劾，但參院並未認定有罪。1974 年尼克森（Richard M. Nixon）在可能遭參院通過彈劾之前，即自行宣布辭職。

在「通俄門」時，許多眾院民主黨議員，包括議長裴洛西（Nancy Pelosi；民主黨，加州），對彈劾川普均持保留態度。因通俄門特別檢察官穆勒（Robert S. Muller）對俄羅斯干預 2016 年美國大選及川普可能妨礙司法公正的報告含糊其辭，因此，很難期望民眾會支持將在全國引發分歧的正式彈劾調查。但此次有關「通烏門」的指控，則簡單而且嚴重，足以讓民眾了解。若川普施壓烏克蘭想獲取不利國內政敵的資料，無論有沒有拿美國援助掛勾，都構成彈劾要件；若川普將二者掛勾，則將加劇批評者所指的總統濫權。7 位擁有軍事與國安背景的新科民主黨眾議員，也在媒體投書表示，「若相關指控屬實，我們相信這些舉動已構成發動彈劾」。²

² Nicholas Fandos, "Nancy Pelosi Announces Formal Impeachment Inquiry of Trump," *New York Times*, September 24, 2019, <https://reurl.cc/mdDa61>; John Whitesides, Susan Cornwell, "Selling impeachment: Democrats search for common message against Trump," *Reuters*, September 26, 2019, <https://reurl.cc/oD71D5>.

參、趨勢研判

一、彈劾條款將扮演彈劾成敗的關鍵角色

目前已啟動的彈劾調查，只是彈劾美國總統繁複程序中的第一步。倘若調查取得足夠證據，眾院委員會將列舉被彈劾人的罪狀，提出所謂「彈劾條款」(articles of impeachment)。根據參與彈劾調查的民主黨眾議員史沃威爾(Eric Swalwell；民主黨，加州)判斷，眾院可能在2019年底前提出彈劾條款。9月30日，在華府布魯金斯學會(Brookings Institution)舉辦的研討會中，該會的治理研究(Governance Studies)資深研究員亨尼西(Susan Hennessey)表示，條款內容可長可短，但列舉彈劾條款應注意兩大重點，其一是確保所列項目是明確可被彈劾行為，其二是有明確有力證據。布魯金斯學會效率公共管理中心副主任胡達克(John Hudak)也指出，若眾院列出70條彈劾條款，最後只有5條獲得過半數支持，川普將會把結果解讀成對他的勝利。「但如果他們提出6、7條彈劾條款，最終通過5條，總統要把這當成勝利就難上許多」。³

二、三大指標決定彈劾案走向

根據華府智庫布魯金斯學會研究員高斯頓(William Galston)9月27日撰文指出，回顧尼克森與柯林頓兩任前總統面臨彈劾調查的前例，民眾對總統的施政滿意度、民意是否支持彈劾總統，以及彈劾總統是否成為國會跨黨派共識，是觀察彈劾案走向的3項關鍵指標。⁴

民調結果顯示，近期美國選民對川普看法已有改變。在對川普的施政滿意度方面，根據CNN 2019年1至10月的9次民調，對川

³ “Impeachment: What happens now?” Brookings Institution, September 30, 2019, <https://reurl.cc/D1AWWO>; 徐薇婷，〈川普電話門延燒 專家：眾院條款內容影響彈劾成敗〉，《中央社》，2019年10月1日，<https://reurl.cc/Obvxx9>；〈電話門出現顯著進展 證人指川普施壓烏克蘭總統〉，《中央社》，2019年10月16日，<https://reurl.cc/Y1eZM4>。

⁴ William A. Galston, “Impeachment and public opinion: Three key indicators to watch,” Brookings Institution, September 27, 2019, <https://reurl.cc/Obvx29>.

普的不滿意度均維持在 51 至 57% 之間。至於支持彈劾川普的比例，據 CNN 2019 年 3 至 10 月的 5 次民調，3 月至 5 月間，最高僅 41%，但眾院啟動彈劾程序後，9 月底支持彈劾的比例即達 47%，10 月 17 至 20 日，此一比例再度上升至 50%。相反地，反對彈劾川普者，則從 3 月的 59%，降到 9 月底的 45%，再下探到 10 月的 43%。⁵

在國會意向方面，若要通過「彈劾條款」，需要眾院 435 席簡單多數，即 218 席以上，彈劾案才能進入參院。目前眾院有 235 位民主黨議員，199 位共和黨議員，1 名無黨籍。因此，民主黨不須依靠共和黨就可通過彈劾條款。進入參院後，將舉行審判，由最高法院首席大法官主持，眾議員扮演檢察官角色，參議員則是陪審團。100 席的參院，須有 2/3 多數才能判定總統有罪，並解除總統職位。目前參院有 53 名共和黨議員、45 名民主黨籍議員，以及 2 名常隨著民主黨一起投票的無黨籍議員。由於定罪與解除總統職位需要 67 票，因此，除了所有民主黨和無黨籍參議員都要反對之外，至少還需 20 名共和黨參議員跑票，才能完成彈劾讓川普下台。10 月 20 日，參議員羅姆尼（Mitt Romney；共和黨，猶他州）表示，支持彈劾川普；參議員葛蘭姆（Lindsey Graham；共和黨，南卡羅萊納州）也在同日晚間表示，若新證據出現，不排除支持彈劾川普的可能性。後續會否出現 20 名共和黨參議員支持彈劾川普，已成各方關注的重點議題。

附表、2019 年 8 月以來川普「通烏案」發展紀要

日期	相關發展	備註
8.12	美國情報機構督察長（Inspector General of the Intelligence Community）艾金森（Michael Atkinson）接到一份「揭密者檢舉」（whistleblower complaint）函。吹哨者在長	

⁵ “President Trump: Job Ratings,” PollingReport.com, https://www.pollingreport.com/djt_job.htm; “Based on what you have read or heard, do you believe that President Trump should be impeached and removed from office, or don't you feel that way?” CNN Poll conducted by SSRS. Oct. 17-20, 2019, PollingReport.com, https://www.pollingreport.com/trump_ad.htm.

	達9頁的函中指出，非常擔心川普和白宮官員的舉動構成嚴重問題、濫權、違反法律或行政命令。投訴指出，7月25日川普和澤倫斯基通話後隔天，一名負責烏克蘭談判事務的美國特使和美國駐歐盟大使便會晤澤倫斯基和其他烏克蘭官員，就烏方應如何回應川普所提要求提供建言。該函並直指川普私人律師、前紐約市長朱利安尼是此事件的主要推手，司法部長巴爾（William P. Barr）也參與其中。	
9.9	艾金森向國會議員透露有這份「揭密者檢舉」，但拒絕說明內容與涉案者，只強調他與代理國家情報總監（DNI）馬奎爾（Joseph Maguire）的意見南轅北轍，相持不下。同日，眾院3個委員會宣布將調查朱利安尼施壓烏克蘭政府一事。	
9.13	眾院情報委員會主席席夫（Adam Schiff）發函 DNI，要求對方交出那份「揭密者檢舉」，但遭馬奎爾拒絕。	
9.18	《華盛頓郵報》揭露美國情報人員透過體制內的「揭密者檢舉」（whistleblower complaint）管道，指控川普與「某外國領導人」通電話時，做出極不恰當的「承諾」。	本案經媒體曝光後為外界周知。之後《華郵》與《紐約時報》深入發掘，鎖定2019年7月25日川普打給烏克蘭新任總統澤倫斯基的一通電話。
9.19	艾金森出席眾院情報委員會的聽證會，但拒絕透露控告的實質內容。	
9.20	川普強調領導人通電話時會有人許多「旁聽」，他再怎麼愚蠢，也不會發言不當。但川普並未否認曾與烏克蘭總統談到拜登兒子的事。朱利安尼當天也在推特間接證實，川普的確這麼做過。	
9.20	拜登表示，若此事屬實，就顯示「川普樂於濫用總統的權力、踐踏我們的國家，毫無下限可言」。他要求川普公開7月25日與澤倫斯基通話的逐字稿。	
9.23	《華盛頓郵報》報導，據3名高層官員透露，川普在7月25日通話前至少一週，要白宮代理幕僚長先扣住近4億美元對烏國軍援。耽擱將近兩個月後，白宮才在9月11日晚間發放這筆援烏款項。	
9.24	聯邦眾院議長裴洛西（Nancy Pelosi）宣布正	

	式啟動對川普的彈劾調查，指示眾院六個委員會「在彈劾調查的框架下展開調查」，使川普成為史上第4位面臨彈劾威脅的美國總統。	
9.24	川普在推特回應表示，與澤倫斯基的通話並無施壓或交換條件，這是有史以來最強力而具破壞性的獵巫行動。	
9.25	白宮公布電話內容節本，曝光該通話許多細節。	
9.25	烏克蘭總統澤倫斯基在聯合國與川普同台會面時，特別澄清自己「沒有被施壓」，「烏克蘭無意干涉美國民主、開放的自由選舉」。	
9.25	<p>川普在推特對民主黨人的動作回應稱係「總統騷擾」(Presidential Harassment)。</p> <p>川普爆料拜登次子韓特在中國大陸靠著成立一個基金會，大賺 15 億美元。</p>	韓特的律師米瑟瑞斯 (George Mesires) 表示，關於韓特在陸基金會一事，完全是誤解。韓特確實是私募基金公司渤海華美基金 (BHR) 的董事，但並未直接投資。韓特僅投入約 42 萬美元取得少數股權，且未獲任何補償或回饋。
9.26	眾院情報委員會公布吹哨者舉報內容。報告顯示總統川普不僅濫用職權，企圖引誘烏克蘭干預 2020 年美國大選，以便他攫取政治利益，白宮還試圖「封鎖」川普與烏克蘭總統通話紀錄。	
9.26	《紐約時報》報導，舉發川普利用職權施壓烏克蘭政府調查民主黨政敵拜登的吹哨者，是一名曾被指派在白宮工作，但已回到中央情報局 (CIA) 的男性幹員。	
9.26	代理國家情報總監馬奎爾 (Joseph Maguire) 出席眾院情報委員會公布吹哨者舉報內容的會議，坦言這次的揭密者檢舉「史無前例」。對於被指並未立即處理此次檢舉，馬奎爾表示，白宮官員告訴他通話內容受到行政特權 (executive privilege) 保護，強調對督察和揭密者「誠實辦事」且「遵照規章」進行深具信心。	
9.27	美國烏克蘭特使佛克爾 (Kurt Volker) 向國務卿蓬佩奧 (Mike Pompeo) 請辭。	佛克爾被控在「電話門」事件裡居中協調，協助川普律師朱利安尼與烏克蘭官員聯繫，以施壓烏克蘭

		當局調查拜登。
10.1	眾院情報、外交、監督與改革3個委員會發出傳票給朱利安尼 (Rudy Giuliani)，要求他 10 月 15 日前提出烏克蘭調查文件。	
10.3	川普公開表示，他相信中國及烏克蘭應調查拜登以及他經商的兒子韓特。	
10.3	蓬佩奧在訪問義大利期間向記者表示：「通話時我在場」。他表示，川普與澤倫斯基的通話聚焦於美國政策重點，且川普發言與美國的決策脈絡一致，包括減少烏克蘭的貪腐、提振當地經濟和排除俄羅斯對烏克蘭的威脅等。	
10.6	首位「吹哨者」的律師柴德 (Mark Zaid) 在推特上表示，川普電話門有第 2 名吹哨者出面，這次握有第一手資料。	
10.9	美國民主黨總統初選聲勢最高的參選人拜登在新罕布夏州的競選活動中首度表示，川普應遭到彈劾。他說，川普「背叛國家」，違反就任總統的誓言，做出了可遭彈劾的行徑。	
10.10	眾院情報委員會 (House Intelligence Committee) 發出傳票，要求能源部長裴利 (Rick Perry) 提供他與烏克蘭往來的相關文件。	
10.10	澤倫斯基對媒體表示，川普在兩人 2019 年 7 月通電話和 9 月會面時，都未企圖對他加以脅迫。	
10.11	前美國駐烏克蘭大使尤凡諾維契 (Marie Yovanovitch) 不理會白宮阻止，就川普彈劾調查，前往眾議院作證。尤凡諾維契指與朱利安尼有關人士，似乎不滿她在烏克蘭推動反貪。川普政府某些別有用心的人，用無證據和虛假的指控抹黑她，導致她失去駐烏克蘭大使一職。	尤凡諾維契是首位川普政府官員就彈劾案在國會作證。
10.15	發動彈劾調查的眾院情報委員會主席謝安達表示，5 名證人已提供實質性支持。	
10.17	白宮代理幕僚長穆瓦尼 (Mick Mulvaney) 在記者會上承認，川普扣住對烏克蘭 3.91 億美元軍事援助，與他尋求烏克蘭調查 2016 年美國大選相關傳聞一事有關。	
10.17	川普宣布同意能源部長裴利的請辭。	
10.17	美國駐歐盟大使桑德蘭 (Gordon Sondland) 出席眾院川普彈劾調查聽證會指出，川普指示美國高階官員，針對美國在烏克蘭的政策，直接與他的私人律師、前紐約市長朱利	

	安尼 (Rudolph W. Giuliani) 商談。	
10.22	美國駐烏克蘭代理大使泰勒 (Bill Taylor) 在眾院閉門作證時表示，他曾被多位高階官員告知，川普中止對烏克蘭的軍事援助並拒絕接見烏克蘭領導人，試圖逼迫烏克蘭總統澤倫斯基公開宣布將調查川普政敵、美國前副總統拜登父子。	

資料來源：李哲全整理公開資訊製表。

(責任校對：陳蒿堯)

美中科技戰的法體系競爭

蔡榮峰

國防產業所

壹、新聞重點

根據美國智庫「先進國防研究中心」(Center For Advanced Defense, C4ADS) 2019年9月出版的報告書《軍武洞開—評估全球對中國軍工基礎的曝險程度》(*Open Arms: Evaluating Global Exposure to China's Defense-Industrial Base*)，北京正利用民營企業為中國軍隊購買外國技術，將「軍民融合」戰略外部化，外國公司和研究人員可能在無意間幫助解放軍獲得所需技術。各國企業應對此類風險之控管嚴正以待。緊接著歐盟於2019年10月9日發布一份公開報告《歐盟對5G網路安全的整合風險評估》(*EU Coordinated Risk Assessment of the Cybersecurity of 5G Networks*)，警告華為設備可能構成安全威脅。一位知情人士說：「這些後門具有戰略和持久性質，無法單純以技術補強」。該報告稱，幾個成員國已確定可用於攻擊的特定技術，包括廠商將隱蔽的硬體、惡意軟體和軟體後門植入5G網路的可能性。美國前國土安全部部長里奇(Tom Ridge)認為華為與中國政府關係緊密，且身為中資企業必須遵守協助北京情報收集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情報法》(下稱《情報法》)。¹

貳、安全意涵

一、中國以「軍民融合」戰略滲透西方國防產業鏈

「軍民融合」首現於中共十七大報告，並於2016年3月提升至國家戰略層級，被寫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三個五年規劃綱要》的第78章，以及同年5月中共中央軍委發布

¹ Anna Isaac & Parmy Olson, "EU Warns of 5G Risks Amid Scrutiny of Huawei," *The Wall Street Journal*, October 11, 2019, <https://reurl.cc/qDr13N>; Kate O'Keeffe & Jeremy Page, "China Taps Its Private Sector to Boost Its Military, Raising Alarms," *The Wall Street*, September 25, 2019, <https://reurl.cc/3175m8>.

的《軍隊建設發展「十三五」規劃綱要》(下稱《「十三五」規劃綱要》)。2018年3月12日，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在第十三屆全國人大第一次會議解放軍和武警部隊代表團全體會議時強調「軍民融合」為強軍目標的必然選擇，並為實現中國強軍夢提供戰略支撐。在2019年的第二次會議上，習再次強調2020年要落實《「十三五」規劃綱要》解放軍建設發展。中國透過2017年發布的《情報法》以及國家資本主義的壟斷性，來迫使民間企業配合政府軍事發展戰略，加速將改革開放以來經濟全球化經驗轉化為滲透國際軍工領域智慧財產的途徑。

事實上，「高級國防研究中心」報告中所稱之「IDAR」策略——「技術的引進、消化、吸收和再創新」(Introduce, Digest, Absorb, and Re-Innovate, IDAR)，在中國國務院2006年的《國家中長期科學和技術發展規劃綱要(2006—2020年)》就已出現，內容還特別指出「要建立對企業併購、技術交易等重大經濟活動智慧財產權特別審查機制，避免自主智慧財產權流失」，對照該綱要與過去12年間華為發展5G標準「3GPP」、中國對外以產學合作竊取技術等情勢，可發現「軍民融合」戰略逐漸形成兩大核心策略——「技術標準主導權」與「智慧財產權爭奪」，用以進入西方國防產業公私部門間的法律灰色地帶，以竊取關鍵技術，而這些國防科技存在的形式，根據2001年美國國防部報告《智慧財產權：商業領域的指導原則》(*Intellectual Property: Navigating through Commercial Waters*)中所涉及的國防智慧財產權分類，包括專利、著作權、營業秘密、商標、電腦軟體與技術資料。²

² 技術資料(technical data)包括任何涉及研製、後勤過程或訓練等技術相關的圖像與文字記錄，例如圖紙或操作手冊等，但是不包括數位程式碼，因此電腦軟體單獨成類，見 *Intellectual Property: Navigating through Commercial Waters*, The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October 15, 2001, Appendix B, <https://www.acq.osd.mil/dpap/specificpolicy/intelprop.pdf>。

二、中國以獨有國防智財體系快速累積科技資本

國防產業具有科技前瞻性與經濟外部性兩大特徵，這使得生產要素需求門檻較民生工業更高，往往仰賴各國政府挹注或政策獎勵。涉及大量國家資源的國防產業與民生工業能否相互轉用，將關係到國防力量與經濟發展之均衡，尤其對於追求強大軍力的專制國家而言，更是攸關政權存亡。蘇聯崩潰的前車之鑑，使北京迅速於1990年公布實施《國防專利條例》，中國成為世界上唯一修訂國防智慧財產權專法並設置專責機構的國家；2005年12月14日施行該條例新版本。2012年8月2日管理機構改制為解放軍總裝備部轄下「國防知識產權局」，2016年後該局隸屬中央軍委裝備發展部。

「國防知識產權局」2017年3月首次以「全軍武器裝備採購信息網」解密2,346項國防專利，2018年4月26日解密4,038項國防專利，其中多為軍民兩用科技，顯示在軍費年年飆漲情況下，北京企圖以「軍轉民」措施來取得正當性，並試圖避免步上蘇聯後塵。然而，透過此機制一方面吸收先進國家「民轉軍」技術、一方面防止民間技術外流累積技術資本，才是習近平「強軍夢」重點所在。

根據《國防專利條例》的定義，國防專利指「涉及國防利益以及對國防建設具有潛在作用需要保密的發明專利」，任何國防專利解密前皆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保守國家秘密法》進行保密。更重要的是，國防專利制度法位階高於普通商業專利。《國防專利條例》第四條更言明涉及國防利益或者對國防建設具有潛在作用、被確定為「絕密級」國家秘密之發明不得申請國防專利。「機密級」與「秘密級」則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保守國家秘密法》管理。此外，《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第十六、十七條針對涉及國安與國防之貨品或技術禁止其出口。³

³ 王強、鄒維榮，〈軍委裝備發展部首次集中發佈 4038 項國防專利脫密資訊〉，《解放軍報》，

換言之，就海外的中國籍法人、自然人的立場看來，凡是被解放軍相中的先進技術，無論是以併購、研發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皆有可能因其保密等級落入《國防專利條例》第四條適用範圍而被收歸國有；未進入專利審查程序者，官方依《情報法》也能迫使其海外國籍企業或個人配合交出技術，甚至協助蒐集解放軍所需資訊。

參、趨勢研判

一、工業 4.0 發展將迫使國防產業安全標準與時並進

目前世界製造大國均已邁向工業 4.0 階段，也就是強調「智慧製造」，以廣布感應器再搭配 5G 物聯網來控制自動化供應鏈，藉此提高產銷本益比，此類趨勢也進入了航空、造船等領域，正快速轉化國防產業的樣態。由於歐美國防產業供應鏈多屬私部門控有，政府獎勵創新或保密規範之工具皆以政策為主，囿於民主國家的法治原則，若法律本身無法跟上技術發展，將導致「無法可管」的管制漏洞產生，未來若華為主導的「第三代合作夥伴計畫」(The 3rd Generation Partnership Project, 3GPP) 所制定的 5G 規格，在尚未有法規配套的情況下，被導入國防產業生產鏈，未來恐為解放軍大開方便之門；這也是為何美國與澳洲均以國安為由禁止華為參與下一代網路建置。而在《歐盟對 5G 網路安全的整合風險評估》發布後，歐盟執委會也將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提出下一階段國家及區域層級的對策，希望能緩解華為 5G 設備所帶來之風險，並聲明 2020 年 10 月歐盟將決定成員國是否進一步採取共同行動因應。

二、美國國防專利審查制度成防堵漏洞的最後一哩路

2018 年 4 月 28 日，http://www.81.cn/jfjbmap/content/2018-04/28/content_204831.htm；李國利、楊欣，〈第五屆國防智慧財產權論壇在京舉辦〉，《新華社》，2019 年 5 月 8 日，http://www.xinhuanet.com/mil/2019-05/08/c_1124466818.htm；《國防專利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部，2009 年 7 月 13 日，http://www.mod.gov.cn/policy/2009-07/13/content_3098769.htm；《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中國國家認證認可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 年 7 月 10 日，http://www.cnca.gov.cn/bsdt/ywzl/flyzcyj/zcfg/201707/t20170710_54686.shtml；黃孝怡，〈中共國防知識產權制度與戰略研析〉，《國防雜誌》，2015 年 1 月，(第 30 卷第 1 期) 頁 101-121。

在引進現有技術或設備至國防機構方面，若涉及外國滲透風險，美國政府可透過修改《聯邦採購條例》（*Federal Acquisition Regulation*）下的《國防部補充條例》（*Department of Defense FAR Supplement, DFARS*）來彌補漏洞。在反制外資滲透企業以竊取敏感技術方面，事後追溯機制有聯邦層級的《經濟間諜法》（*Economic Espionage Act 1996*）、具有吹哨者保護條款的《營業秘密防護法》（*The Defend Trade Secrets Act 2016, DTSA*），以及 1985 年修正後的州層級法典《統一營業秘密法》（*Uniform Trade Secret Act 1979, UTSA*）。然而更重要的事前防範，落在投資審查及專利審查制度。

根據美國國防部創新實驗室（*Defense Innovation Unit Experimental, DIUx*）報告顯示，美方認為中國取得美國技術之管道，僅少數透過駭客攻擊，主要形式仍為外國直接投資（*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FDI*），藉由公司股東合法身分接觸機密資訊，或輔以商業間諜等不合法手段為之；2015-2017 年中資占美國新創總投資比例創下 10-16% 歷史新高。美國 2018 年 8 月通過《外國投資風險審查現代化法案》（*Foreign Investment Risk Review Modernization Act, FIRRMA*），對美國外來投資審查委員會（*Committee on Foreign Invest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CFIUS*）進行改革。CFIUS 必須將「外資與其國籍政府的連結」，及「此項連結是否可能影響美國國家安全」納入考量。同時通過還有《出口管制改革法案》（*Export Control Reform Act, ECRA*），強化美國商務部下轄之工業安全局（*Bureau of Industry and Security, BIS*）對 14 項新興科技的出口審查。⁴

⁴ 兩法案皆被包裹在 2018 年 8 月 13 日美國總統川普簽署通過的《2019 年財年國防授權法》（*National Defense Authorization Act for Fiscal Year 2019, NDAA FY2019*）之下，FIRRMA 新增納入國家安全審查之重點項目如下：1. 敏感性不動產交易；2. 外國人可接觸取得重要的非公開技術性、個人敏感性資訊；3. 外國人在企業中可獲致權利變更之投資交易（如董事席次、檢查權、董事提名權）；4. 外國人取得有別於投票權之權力者（亦即不具控制權），而該等交易可獲取關鍵技術資訊，見顏慧欣，〈美國外人投資審查機制之改革方向與影響〉，中華經濟研究院，2019 年 1 月 17 日，<https://reurl.cc/oDrx4g>；Michael Brown & Pavneet Singh, “China’s

美國專利審查制度則分兩種途徑，一般商業專利若有保密需要，由美國專利商標局（United State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USPTO）局長頒發保密命令，若是美國國防部轄下機構，或是接受其資助進行研發之企業和非營利組織之專利申請，則由國防部進行保密審查，不過保密命令仍然需要報請專利商標局局長頒發。根據美國《專利法》（*United States Code Title 35 - Patents*）第 181 條，國安、國防有關政府機構負責人可基於國家安全因素通知專利商標局對某項發明進行保密，扣發專利證書，即使走一般商業專利申請途徑，專利商標局局長若疑慮，同樣可將專利申請書送交原子能委員會（Atomic Energy Commission, AEC）、國防部部長及總統指定的機構評估是否保密，專利申請人因保密所受損失可請求賠償。

然而，國防專利的保密，其鑑定癥結點在於需要足夠的專業人力，且於專利頒發時限內完成評估程序。在軍民通用科技的界線逐漸消融的今日，這項工作的複雜度越來越高，對相關部門人事造成龐大壓力。2018 年 4 月美國最高法院判定「專利審理暨訴願委員會」（Patent Trial and Appeal Board, PTAB）複審程序需對申請人所提出挑戰的每一個專利請求項目，逐一判斷其有效性，導致 45% 審理中的案件都必須重新處理，預料必定對國防智慧財產權保護帶來一定程度的衝擊，2019 年 10 月美國國防部已確定增加國防智慧財產權審查專家之員額來因應此一變化。⁵

（責任校對：洪瑞閔）

Technology Transfer Strategy: How Chinese Investments in Emerging Technology Enable A Strategic Competitor to Access the Crown Jewels of U.S. Innovation,” *Defense Innovation Unit Experimental (DIUx)*, 2018 January, <https://reurl.cc/9z75DY>.

⁵ 蔣士棋，〈美國專利制度前瞻：審查效率明顯提升，但外國勢力也日益壯大〉，《北美智權報》，234 期，2019 年 4 月 10 日，<https://reurl.cc/K64r9M>； Jared Serbu, “New cadre of experts to overhaul DoD’s intellectual property policies,” *Federal News Network*, August 27, 2019, <https://reurl.cc/RdWbkg>.

美國陸軍協會 2019 年會新式無人載具觀察

許智翔

先進科技所

貳、新聞重點

美國陸軍協會 (Associa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Army, AUSA) 2019 年會於 10 月 14 日至 16 日在美國華府舉行，為北美最大地面裝備展覽。根據官網資料顯示，此次共有來自 80 個國家、逾 700 間參展廠商，並有超過 30,000 名參觀者進場。此次年會中不但美國陸軍公布四階段之「陸軍現代化戰略」(Army Modernization Strategy, AMS)，各參展廠商也展出多種無人載具、未來作戰車輛、未來攻擊偵察機 (Future Attack Reconnaissance Aircraft, FARA) 計畫等各種先進旋翼機等一多種尖端裝備及概念。展覽中除了出現數款新式無人地面載具外，亦有多項裝備強調與無人載具的協同合作能力、甚至車輛本身即可選擇有人或無人駕駛，顯見有人與無人的搭配運用將成為近期地面裝備的重要發展方向。

貳、安全意涵

一、歐美持續研發新式地面無人載具

綜合各方外電資訊，在 AUSA 2019 年會中，有數款新展出之無人地面載具 (unmanned ground vehicle, UGV) 值得注意。德事隆 (Textron)、旗下機器人科技公司 Howe&Howe，及感測器大廠 FLIR 組成的團隊推出「Ripsaw M5」無人輕戰車，以參與美軍機器人作戰載具 (Robotic Combat Vehicle, RCV) 計畫，該車裝備多種感測裝備，搭配小型無人機與地面機器人加強感測及戰場覺知能力，並可搭配多種武裝，在 AUSA 年會中並裝上了美軍史崔克裝甲車「龍騎兵」(Dragoon) 之 30mm 機砲砲塔。



圖 1、德事隆公司之「Ripsaw M5」無人輕戰車。

圖片來源：國防安全研究院助理研究員舒孝煌。

展場上尚有數款新式 UGV 值得注意，德國萊茵金屬（Rheinmetall）以「任務大師」（Mission Master）UGV 技術整合、並改裝「鼬鼠」（Wiesel）式裝甲車，針對輕型 RCV 計畫推出「Wiesel Wingman」概念車。此車同樣可搭載多種武裝及感測器、小型無人機，並藉由「任務大師」技術，使其可透過 AI 半自動或自主運作。「鼬鼠」裝甲車在德國服役已久，為經長期驗證的堅固設計，顯示舊式載台在未來戰場上並不必然被淘汰。



圖 2、萊茵金屬公司之「Wiesel Wingman」UGV

圖片來源：國防安全研究院助理研究員舒孝煌。

貝宜（BAE Systems）則推出一輛「機器人技術展示車」（Robotic Technology Demonstrator），整合電子基礎設備、先進光學

感測系統及軟體，將成為「滾動實驗室」，隨時測試新式自主控制系統及武裝。另外，QinetiQ 和 Pratt & Miller 兩家公司也在會場宣布將推出由後者「遠征模組化自主載具」(Expeditionary Modular Autonomous Vehicle) 所修改的 UGV 以參加 RCV 計畫。¹



圖 3、貝宜公司的「機器人技術展示車」

圖片來源：國防安全研究院助理研究員舒孝煌。

二、有人與無人相互搭配為美國未來作戰車輛發展重心

前述新式 UGV 外，以色列 Elbit 在會場中展出由 M113 運兵車改造之「未來戰鬥載具技術展示車」(Future Fighting Vehicle Demonstrator, FFVD)。FFVD 整合多種先進感測器與人機介面，搭配人工智慧並具備自主作戰能力，並能成為無人載具的操作平台，²此種有人—無人組合 (manned-unmanned teaming)、甚至載具也可改為無人操作，正是美軍當前重視的發展方向。

具備自主操作能力的 RCV 為美國陸軍近年之「六大」現代化目標 (“Big Six” Priorities) 裡、第二順位「下一代戰鬥車輛」(Next Generation Combat Vehicle, NGCV) 中的重要項目，根據美軍規劃 RCV 將有輕、中、重三種車型，並將與有人載具相互搭配運用。

1 Matthew Beinart, “Industry Brings Robotic Vehicles To AUSA, Army Awarding Deals For Initial Prototypes Next Spring,” *Defense Daily*, October 15, 2019, <https://reurl.cc/5g4GNz>.

2 李思平，〈未來戰鬥車的標準！未來戰鬥載具技術展示車【AUSA 2019】〉，《尖端科技》，2019年10月18日，<https://www.dtmdatabase.com/News.aspx?id=903>。

NGCV 計畫預計研發一未來地面作戰車系，在 2035 年時全面取代目前現有的各種作戰車輛，並且盡可能運用較成熟、經驗證的技術，計劃中除 RCV 外，尚有「可置換載人戰鬥車輛」(Optionally Manned Fighting Vehicle, OMFV) 取代 M2「布萊德雷」(Bradley) 步兵戰鬥車；「裝甲多功能車」(Armored Multi-Purpose Vehicle) 取代 M113 運兵車；「機動防護火力」(Mobile Protected Firepower) 是一輕戰車，將成為步兵旅重要火力；「決定性殺傷平台」(Decisive Lethality Platform) 則將取代現有的 M1 主戰車。其中正在競標之 OMFV 即將前述「有人—無人組合」列為其性能要求之一。³

參、趨勢研判

一、自主作戰 UGV 技術仍未成熟

美軍預計 2020 年時將測試由 M2 步兵戰鬥車改裝之驗證車「任務推進科技驗證車」(Mission Enabler Technologies-Demonstrator) 及由 M113 運兵車改裝之 RCV；2021 年之第二階段將擴大，同時測試陸軍的 4 個機器人平台，及業界的輕中型各四個平台；重型 RCV 預計在 2023 年第三階段開始測試，而美國陸軍也規劃在 2026 年開始為部隊配備 RCV。在這段期間中，美軍將透過長時間測試完善相關系統；在測試中除了能持續驗證相關技術的成熟性外，也可藉此了解潛在對手的 UGV 運用方式。⁴

根據美軍規劃，RCV 將於 2026 年開始服役，而整個 NGCV 計畫則預期在 2035 年完成，即 M1 主戰車可能的退役時間點。相較之下，俄羅斯在 UGV 上則遠較美國大膽，已研發多種系統投入敘利亞戰場測試，已視為主戰系統實驗運用。然而，美軍的保守考量其來

3 "Next-Generation Power for the Next-Generation Combat Vehicles," *Breaking Defense*, October 14, 2019, <https://reurl.cc/D14dpR>.

4 Jon Harper, "JUST IN: Army to Release Solicitation for Robotic Combat Vehicle Prototype," *National Defense*, July 18, 2019, <https://reurl.cc/M74bmk>.

有自，從俄羅斯在敘利亞戰場的應用來看，UGV 當前的最大問題即為複雜戰場地面環境下之訊號傳輸，同時地面自主駕駛 / 作戰所需的 AI 科技亦仍在發展。就近年針對大國競爭加強戰力的諸多作為而言，美軍目前傾向以較成熟、已驗證的技術確保裝備順利服役，加上美軍曾有「未來戰鬥系統」(future combat system, FCS) 失敗的慘痛經驗，在技術未成熟的 UGV 領域採取較保守的立場並不令人意外。

二、美國陸軍現代化時程仍具相當變數

雖然美軍盡可能想採用較為成熟的技術，RCV 與 NGCV 等計畫仍然有極高的不確定性，尤以無人系統為甚。此外，美軍在 2019 年 AMS 中，預期在 2035 年時將美國陸軍轉為一支「多領域部隊」，並將該現代化過程分為兩期共四階段。

(一) 快速變化 (rapid change) 期：從 2020 財年至 2022 財年美國陸軍將對各跨領域團隊 (CFT) 的項目進行測試，藉此在準則、組織、訓練、物資、領導、教育、人員、設施及政策 (Doctrine, Organization, Training, Materiel, Leadership and Education, Personnel, Facilities and Policy, DOTMLPF-P) 上對全球美軍部隊進行調整。2023 到 2025 財年更進一步調整組織編裝以納入多領域作戰所需裝備，並在相關訓練、準則設施等建立框架。

(二) 基本變化 (fundamental change) 期：在 2026 到 2028 財年間認證完成第一個多領域作戰部隊組合，同時 OMFV 及 FARA 投入服役。2028 財年至 2035 財年間完成下一個部隊組合，並在 DOTMLPF-P 方面持續進行創新與調整，以具備對抗各種對手的持續能力。

這些規劃皆有賴於目前預設的條件，如預算、需求、研發進度及對手的現代化進度皆維持在目前的假設情況上。⁵換言之，美國陸

5 “2019 Army Modernization Strategy: Investing in the Future,” US Army, October 17, 2019,

軍的現代化計畫在時程上仍具相當變數，不僅本文所述之裝備研發進度將會影響美軍現代化工作，反之亦然，無人作戰車輛上的研發，仍可能受到 AMS 計畫影響而有所停滯、延遲。

(責任校對：周若敏)

日本監視北韓「海上禁運物資傳遞」活動之探討

林彥宏

國防策略所

壹、新聞重點

根據 2017 年 9 月 11 日，聯合國安全理事會 2375 號決議（United Nations Security Council Resolution 2375, UNSCR2375）¹，各國及日本可對北韓籍船舶的「海上禁運物資傳遞」及違法的海上活動進行監視。繼 2018 年 10 月以來，日本於 2019 年 10 月 15 日，第二次同意紐西蘭可利用「在日美軍嘉手納空軍基地」為據點，對北韓進行「海上禁運物資傳遞」之監視行動任務。²

讓紐西蘭使用該基地的原因在於，日本為了實現讓北韓願意接受檢證，處置大量破壞性武器及所有射程的導彈，將集結國際社會的力量，共同貫徹聯合國的決議。因此，日本自衛隊及海上保安廳除針對是否違反安理會決議的北韓船舶進行監控外，也密切地與相關國家進行情報交流並共同執行任務。

貳、安全意涵

一、聯合國軍隊積極對北韓進行監視

1950 年 6 月 25 日韓戰爆發，6 月 27 日根據聯合國安全理事會決議的第 83 號案及同年 7 月 7 日同決議的第 84 號案，成立朝鮮聯合國軍（簡稱「聯合國軍」）。³聯合國軍是由各個會員國自動派遣部

¹ Resolution 2375 (2017) Adopted by the Security Council at its 8042nd meeting, on September 11, 2017.

² 〈「瀬取り」に対する関係国による警戒監視活動について〉，防衛省・自衛隊，2019 年 10 月 15 日，<https://www.mod.go.jp/j/press/news/2019/10/15a.html>。

³ 當時聯合國軍隊組成的國家有，澳洲、比利時、加拿大、哥倫比亞、法國、希臘、荷蘭、紐西蘭、盧森堡、菲律賓、南非、泰國、土耳其、英國、美國、衣索比亞共 16 國組成作戰部隊及義大利、挪威、瑞典、丹麥、印度 5 個國家的醫療隊組成聯合國軍。1953 年 7 月韓戰休戰後，1957 年 7 月朝鮮聯合國司令部移至首爾，並在日本設立朝鮮聯合國後方司令部（當初設

隊所組成，其目的是為了維護朝鮮半島的和平與安全，並定期執行相關任務。目前參與監視北韓任務的國家有，澳洲、加拿大、紐西蘭、法國、英國、美國、日本共 7 個國家。然而與北韓緊鄰的南韓並不積極參與。

聯合國軍的監視模式主要分為兩種：(一) 飛機、(二) 軍艦。利用飛機的國家，幾乎都以「在日美軍嘉手納空軍基地」作為補給基地並執行任務，而軍艦巡邏的範圍包含東海及日本周邊海域等。相關國家派遣的軍機及軍艦詳細的資訊請參閱下表。

表、各國軍機及軍艦於日本周邊海空域進行監視任務之狀況

種類/國家	期間	種類/國家	期間/軍艦種類
	飛機*		軍艦
加拿大	① 2018 年 4 月下旬 約 1 個月 ② 2018 年 9 月中旬 約 1 個半月 ③ 2019 年 6 月上旬 約 1 個月 ④ 2019 年 10 月上旬以後	加拿大	① 2018 年 10 月上旬及下旬 「卡加利號 (HMCS Calgary)」 ② 2018 年 10 月上旬及下旬、2019 年 6 月中旬 「阿斯特里克斯號 (MV Asterix)」 ③ 2019 年 6 月中旬 「里賈納號 (HMCS REGINA)」 ④ 2019 年 8 月下旬 「渥太華號 (HMCS Ottawa)」

置在座間基地 (Camp Zama)，用地橫跨神奈川縣座間市與相模原市，2017 年 11 月移轉至東京都橫田基地)。目前，駐韓朝鮮聯合國軍，由朝鮮聯合國司令部本部與同司令部等重要軍事成員所構成，駐韓美軍司令艾布拉姆斯 (Robert Abrams) 兼任朝鮮聯合國司令。目前駐韓朝鮮聯合國軍參與的國家有，澳洲、比利時、加拿大、哥倫比亞、丹麥、法國、希臘、義大利、荷蘭、紐西蘭、挪威、菲律賓、韓國、南非、泰國、土耳其、英國、美國共 18 個國家。另外，有簽訂聯合國軍地位協定的國家有，日本、澳洲、加拿大、法國、義大利、紐西蘭、菲律賓、南非、泰國、土耳其、義大利、美國共 12 個國家。根據聯合國軍地位協定第 5 條規定，聯合國軍隊可使用在日本聯合國軍隊的設施。再者，只要日本政府同意，根據日美安保條約，亦可使用駐日美軍的設施。

<p>澳洲</p>	<p>① 2018年4月下旬 約1個月 ② 2018年9月中旬 約1個半月 ③ 2018年12月上旬 約1個月 ④ 2019年5月上旬 約1個月 ⑤ 2019年9月上旬 約1個月</p>	<p>澳洲</p>	<p>2018年10月上、2019年5月上旬「墨爾本號 (HMAS Melbourne)」</p>
<p>紐西蘭</p>	<p>2018年9月中旬約1個半月</p>	<p>英國</p>	<p>① 2018年5月上旬 「蘇瑟蘭號 (HMS Sutherland)」 ② 2018年5月下旬~6月上旬、6月中 「阿爾賓號 (HMS Albion)」 ③ 2018年12月中、2019年1月上旬 「阿吉爾號 (HMS Argyll)」 ④ 2019年2月下旬~3月上旬 「蒙特羅斯號 (HMS Montrose)」</p>
<p>法國</p>	<p>2019年3月中旬約3週</p>	<p>法國</p>	<p>2019年春「葡月號 (Vendemiaire)」</p>
<p>*軍機大部分都以反潛機為主。</p>			

資料來源：〈「瀨取り」に対する関係国による警戒監視活動について〉，防衛省・自衛隊，2019年10月19日，<https://www.mod.go.jp/j/press/news/2019/10/15a.html>。

二、聯合國軍執行北韓監視任務亦可牽制中國

加拿大、法國、澳洲與美國軍艦執行對北韓監視任務時，經常穿越台灣海峽，不論是從北向南或是從南向北，都有上述各國軍艦的足跡。主要有2018年9月澳洲「墨爾本號」(HMAS Melbourne)、2019年4月6日法國「葡月號」(Vendemiaire)、2019年9月10日加

拿大護衛艦「渥太華號」(*HMCS Ottawa*)、2019年6月18日「理賈納號」(*HMCS Regina*)及美國軍艦無數次地穿越台海。然而，法國的行為卻激怒北京，其原本獲邀參加2019年4月23日在青島舉辦的中國海軍建軍70週年的國際閱艦式，最後被中國取消邀請。

上述部分國家的軍艦，通常利用在南海與美日或其他國家進行軍演後，由南向北穿越台灣海峽進入東海，到東海及黃海執行北韓貨輪的偵察任務，並執行聯合國對北韓的制裁。其軍艦穿越台海的最主要原因在於，美國希望更多國家支持「航行自由行動」(Freedom of Navigation Operations, FONOPs)，另一方面亦可牽制中國在南海及其他海域的霸權行為。

參、趨勢研判

一、日本將持續監控中朝海上不法行為

根據日本防衛省所公布的資料顯示，對於在執行北韓「海上禁運物資傳遞」的監控行動時，經常發現有不明的小型船舶與北韓籍船於海上並駛，兩艘船管線相接，似在傳遞某種物資。例如：2019年3月20日，便發現北韓籍的油輪與寫著模糊不清「秦皇島」三個字的不明船舶，在東海（上海往南海域上約410公里處）傳遞某種物資。（請參閱圖）



圖、北韓籍郵輪與不明船舶並駛於東海海域上

資料來源：〈北朝鮮船籍タンカー「YU SON（ユソン）号」と船籍不明の小型船舶による 洋上での物資の積替えの疑い（平成31年3月20日）〉，防衛省・自衛隊，<https://www.mod.go.jp/j/approach/defense/sedori/pdf/20190320.pdf>。

中國為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也是聯合國安理會制裁北韓委員會的會員國之一，卻經常玩弄兩面手法：一方面支持聯合國的決議，一方面卻違反聯合國決議暗中支持北韓，使其有足夠的資金及原料持續研究開發核武，導致北韓至今依舊我行我素，任意發射導彈，危害區域周邊安全。

再者，聯合國安理會制裁北韓委員會的年度報告書內，若有對中國不利的文字，中國代表亦不簽字並延遲報告書公布的時間。且

不准相關委員到台灣來進行相關訪查，⁴處處阻礙委員會的活動。

二、北韓鑽漏洞避開聯合國制裁

根據 2019 年 8 月 30 日，聯合國北韓制裁委員會所公布的 143 頁的中間報告書指出，2017 年後北韓雖不再進行核子試驗和洲際飛彈的試射，但是依舊持續發展核武。北韓透過海上非法走私獲取相關原料，以及利用駭客攻擊竊取全球虛擬貨幣交易所及銀行的資金，總金額高達 20 億美金。⁵

北韓在寧邊的鈾濃縮設施仍在運轉。輕水反應爐亦在建設，九龍江疏通工作仍在進行。另外，該報告書顯示，北韓在 2019 年 1 月至 4 月，至少有 127 次出口 93 萬噸的煤炭，賺取約 9,300 萬美元的外匯。然而，北韓煤炭出口是被安理會全面禁止。

(責任校對：黃恩浩)

⁴ 台灣曾經有不肖廠商與北韓進行非法交易，利用第三地以貿易的方式把相關物資轉送到北韓，聯合國安理會制裁北韓委員會委員想到台灣來進行相關事件的調查，中國都以「台灣為中國一部分」的理由，拒絕委員到台灣。

⁵ “Midterm of the Panel of Experts submitted pursuant to resolution 2464 (2019),” United Nations Security Council, August 30, 2019, <https://undocs.org/S/2019/691>.

發行人/霍守業

總編輯/林正義

主任編輯/王尊彥

執行主編/劉蕭翔、李俊毅、劉姝廷